

证券代码：870911

证券简称：何氏协力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 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：半挂车、汽车零配件，机械设备及零配件，金属制品；国内外贸易，货物进出口业务。	第十四条 经营范围：农业机械制造；农业机械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；农、林、牧、副、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机械设备销售；通用零部件制造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；金属制品销售；国内贸易代理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

	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；货物进出口。 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企业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对公司经营范围作相应变更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9 日